

第 6637 號公告

屋宇署

建築物條例 (第 123 章)

勘誤

關於 2019 年 10 月 4 日出版的第 40 期憲報刊載的第 6171 號政府公告，現公布下列所載的公司的屆滿日期應更正為“24.09.2022”。

名稱	註冊號碼	屆滿日期	獲註冊的小型工程類型和其級別：	
榮楓(香港)有限公司	MWC 136/2019	24.09.2022	類型： A. 改動及加建工程 B. 修葺工程 C. 關乎招牌的工程 D. 排水工程 E. 關乎適意設施的工程 F. 飾面工程 G. 拆卸工程	級別：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

2019 年 10 月 25 日

屋宇署署長張天祥